

對疾病的兩種診斷

一、前言

法國的一位醫生Paul Thournier在“*A Doctor's Casebook*”(註)一書中有下列的一段話：

“顯然地，任何疾病都會引起兩種完全不同秩序的問題，第一個是科學的——關於疾病的性質與機構，診斷，病原與病理的問題。第二個是精神的——關於疾病的深刻意義與目的的問題，所以我們說每一個病都需要兩種診斷。”(原書第13頁)

Thournier博士所謂的第一種診斷，便是醫生由病人的主訴(Chief Complaint)，過去與現在的病歷(Past and Present History)，與症狀(Symptom)，再利用科學的工具與儀器進一步尋求物理與化學的病徵(Physical and Laboratory Signs)，然後運用一切所有的醫學知識來對疾病作最後的診斷。這種診斷因為屬於事實與現象，所以都有客觀的標準，而且是可以科學化的。

第二種診斷乃由於每一個疾病必或多或少引起病人的痛苦，有時甚至決定病人的生死，而每一個病人對於這種痛苦或生命上的重大變故，在精神上必有所感受與反應。有的人則以樂觀的心情與積極的求生意志來與病魔作英勇的搏鬥；有的則輾轉呻吟於床側，頹廢而不振作；有的則由患病而深切體驗到健康的寶貴，而以後更注意於身體的保養與衛生；有的則由此體驗到生命的寶貴而積極奮發以發揮他生命的意義與價值。所以每一個疾病必使病人的精神引起一種反應，這種反應會迫使病人對人生的意義與價值作或淺或深的反省與重新的估計，此正如我們的身體受到病原的侵犯必引起或小或大的反應，此種反應產生了暫時或永久的抗體而得到多少的免疫一樣，我們的精神會因為肉體上的疾病而引起激盪與覺悟，由此而對於人生能作更有意義的抉擇。否則人往往醉生夢死而至死不悟，但經過疾病的痛苦反而得到「生於憂患」的良好結果，所以Thournier博士說疾病有其深刻的意義與目的。此可以釋迦牟尼之由人之生老病死的臨界狀況(Critical Condition)而得到大覺悟為最好的例子。所以我們醫生不但要診斷病人的身體對病原反應是否健康與病態，同時也要診斷病人的精神對其疾病的

反應是否健康與病態，這便康所謂的第二種診斷。很顯然地，這種精神反應與態度却牽涉到病人內心深處的人生觀與世界觀的根本問題。所以第二種診斷也可以說醫生要判斷病人是否有健康而積極的人生觀與世界觀的問題。這顯然不是屬於科學知識的範圍，而是進入宗教與道德的領域了，由此而可以說，第二種診斷是關於主體的與非科學的。

Thournier博士的這種見解也許使我們非常難以瞭解，因為以現行的醫學教育與宗旨來說，都要求把醫術盡量科學化，而醫學教育便是要提供這種準備。由人類的歷史發展來看，在以往的漫長歲月中，因為科學的不發達，不能使醫學與醫術科學化，所人類的健康一直寄託在迷信的巫醫與僅憑主觀經驗的江湖醫生手中，而醫學也一直附屬於神學與哲學而不能得到獨立的學術地位。一直到近代，由於科學的發達，醫學接受科學的洗禮後，才開始由神學與哲學的附庸中解放出來，而建立他自己確然不可移的獨立的學術地位。而且由於醫學理論之科學化，醫術也才能由巫術與江湖術中解放出來，而由接受科學訓練的醫生來做。這樣現代人的生命才邁進光明的康莊大道，疾病的克服，健康的增進，與平均壽命的延長，都是這種醫學革命的赫赫成果。雖然在醫學的領域內，還有許多尚未解決的問題，有待我們的努力來克服。但我們可以相信以這種方法發展下去，人類的健康將得到最大的保障。但為什麼Thournier博士還說僅以科學方法來診治病人是不夠的，而且進一步還要第二種診斷的補充呢？

二、第一種診斷的缺點

第一種診斷的不足，倒不是指現階段的醫學還有尚未解決的難點這方面而言，而是指由科學方法建立的醫學在本質上所受到的先天限制而言，關於這種限制與缺點可分原發性的(Primary)與繼發性的(Secondary)兩方面來說：

所謂原發性的缺點，乃是由科學的本質而來。科學的本質在發現支配現象界的因果關係，然後我們可以用來改造自然，利用自然，故培根說：「知識就是力量」。但科學所發現的因果律本身，只是



抽象的學說與定律，那有那麼偉大的妙用？此力量實來自因果律有相當程度的普遍有效性，而這種普遍有效性乃由於現象界的事物都有某種程度（不一定有，有了也不一定百分之百，）的同一性與反復性。而科學的因果律便是這種同一性與反復性的人為記錄，根據這種記錄我們才能應用於相同或類似的現象與事物而達到我們利用自然的目的。因此根據科學方法而來的第一種診斷，對於疾病只能知道與處理因果律所能包括的普遍相同的共同地方而已，而個別的特殊性我們就以特異體質（Idiosyncrasy）一詞來推諉塞責了，此可由我們對傳染病（Infectious Disease）所做的研究來看出，因為傳染病乃來自病原菌的感染，依理而言，一種病原菌必引起同樣的疾病與症狀。但事實上既使在同一環境遭遇到同樣的病原菌，並不一定是都發病，既使發病，症狀出現的情形與輕重都隨人而異。此乃疾病的引發受了三方面因素的影響，一方面是病原菌的毒力與數量，一方面感染的環境，再一方面是被感染體的感受性（Susceptibility）與抵抗力（Resistance）。前二種因素既使完全相同，第三種的個人特殊的因素亦非我們的科學方法所能知道與處理的，所以每一種傳染病都有不同的接觸傳染指數（Contagion Index），而沒有一種是達到百分之百的。所以科學的因果律沒有一個不能免於例外，我們也不能找到與解剖圖案完全一致而無Variation的身體，也不能找到一個與教科書完全符合的病案。而科學只是盡最精確的方法來尋找最相似的類似點，但無論如何，總是有例外的情形，這就是第一種科學診斷所不能避免的原發性的缺陷與限制。

關於繼發性這一方面，則來自我們以科學的因果律的知識為材料而構築了一個自以為代表客觀事實的世界觀與人性觀。因為我們知道科學的因果律為了要得到相同的現象，必須嚴格地把出現相同現象的有關因素與條件定性與定量出來，要達到這個地步；必須經過觀察，假設，與實驗的證實，而實驗則不能只停於對現象的外表的觀望，必須進一步採取隔離，拆散，佈置人工的環境，然後抽選共同的因素與條件等一連串人為的手術（Artificial operation）才能達到，這樣具體整全而統一的自然物

界與人性的圖案，試想合理不合理？

如果我們以這個圖案為藍本而建立所謂的科學的世界觀與人性觀，則我們可以由科學的特性，不難知道這種世界觀與人性觀有下列的主要特點：第一點是機械性，因為這種世界觀與人性觀是由因果律的知識為資料而建立的。那麼這種世界與人性一定都受着因果律的嚴格支配，毫無自由與創造的可能，自然只是自然律下的機械，人也一樣只是大腦皮質與神經系統，內分泌系統所嚴密控制的自然物而已，毫無自由意志與創造的可能。第二點是唯物性，因為科學必須把事物定性，定量化出來，那麼能够定性，定量的必是我們的感官所可觸知的有形的事物。而不能通過儀器以定性，定量的，在科學的王國裡，一概無存在的權利，所以自然只是一堆物質，人只是肉體的動物，所謂美的藝術，道德的倫理，神聖的宗教這些宇宙與人的精神的表現與創造成果都在這種世界觀與人性觀下，喪失其存在的權利。第三點是個性的喪失。因為科學所要的只是共同普遍的，特殊的個性都不是它所能照顧得到的。

由十九世紀科學勃興以來，這種科學的世界觀與人性觀一直得勢，到現在已經成為文化與思想的主流。由此而造成文化上與思想上的嚴重危機，而為今日世界動亂不安的根本癥結所在。此在文化與思想方面已有很多卓見的先知者痛切地指出來。而這種錯誤與危險發生得最切實與最明顯的地方便是研究人類疾病的醫學與實際執行醫術的醫生身上。以這種科學的世界觀與人性觀為背景來診治人類的疾病時，第一便是只靠因果律的力量來醫治病入，人只有消極地受着病理與藥理的支配，而毫無自己可以努力與奮鬥的餘地。醫生與病人只有坐觀病因對身體的破壞力與藥物對病因的破壞力作勝負的競賽，藥物勝利則疾病可以痊癒，藥物失敗則疾病只有惡化下去！功罪只歸於藥物與醫生的診斷，投藥的對否。而病人的身體只是競技場，生死的命運則是一場不為自己所參加之決鬥的勝負的獎懲而已。但病人果然這樣對自己的疾病可以完全不負責任，首先必遭受到分屍碎骨的破壞，而我們再以普遍均勻的篩子把這些碎片加以過濾，抽選有普遍共同的地方出來，這便是我們的科學知識。如果我們以此科學知識為材料，來構築一個代表客觀真實的世

嗎？而且自己的命運可以這樣無辜地遭受第三者的支配與安排嗎？病人難道只有出錢來看這場競賽與接受其結果的裁判的權利而已嗎！第二便是把病因只限於可以看到的有形的病菌！外物的傷害，與身體組織之同化與異化作用的平衡的失調，而對治的方針便是這些有形原因的去除。但醫生却很少反省到人生活上的行為，大部份都受到無形的意識作用所支配着，而且身體上的快樂與痛苦也必須通過這些意識才能感受到，而我們却硬以為病因必完全來自有形的外物與內因，而無形的意識作用却可以完全不加考慮。但這不是忽略了意識無形的支配作用而遺漏了其為可能導致疾病的病因嗎？第三便是只注重普遍性，大眾性，而忽略每個病人所特有特殊氣質與潛在的不可測知的力量，所以醫生只是把他當作不能免於大多數例子的一個例子而已，而懶於尋求也不知去鼓勵啟發一個人的例外情形而把其埋葬於大眾化的大海裡。

這樣我們的現代醫學就以機械化，唯物化，平夷化的觀點來診治現代人的疾病，結果把人倒變成一個與動物相差不多的動物，唯有一點的優越地位便是因為病人幸運地與醫生，醫學家屬於同科同種，否則他們就不能享受優越於動物的權利了。這便是醫學來自科學方法之繼發性的缺陷。

三、第二種診斷要補充什麼？

Thournier博士所要提倡的第二種診斷，便是針對這些缺陷而想加以補充的。他要醫生注意病人對疾病的態度與精神的反應，便是包括：

1. 要病人對於自己的疾病不能再居於消極的袖手旁觀的地位，病人一方面要對自己的罹患疾病對自己負起責任，因為疾病的引起，往往由於病人的生活或習慣有疏忽或錯誤的地方而來，而要切實改過以預防以後疾病的再發，另一方面，在醫療的過程上，也應以堅強的求生意志與對生命的信念，喚起自己本有之再生力，與醫生及藥物合作才能發揮最大的醫療效果，不要再在意識上存着過份倚賴藥品與醫生的醫療行為而靜待兩者的裁決。

2. 要醫生特別注意病人的精神是否有健全與穩定的力量，許多身體上的疾病倒不是來自有形的外因或內因，而是由於這種無形的精神的主宰作用失去穩定的力量，於是導致「生理學上的恒常性保持之機構」(Organization for Physiological Homeostasis) 的失調，由此原發因 (Primary Cause) 才引起身體對有形之外因與內因的感受性的增

高與抵抗力的減低，而終於引起繼發性的 (Secondary) 疾病，此時身體之本有的再生力也因而降低，對藥物的反應也隨之降失，終於延長療癒的時間而變成長期的慢性疾病，關於這方面最近已有所謂精神身體醫學 (Psychosomatic Medicine) 的誕生，並且已有把它推廣到全部的醫學領域而建立所謂「全體的醫學」(Holistic Medicine) 的趨勢。

所以第二種診斷的提倡，是要我們醫生有新的認識與新的態度，即我們醫生不要只以技術者來限制自己，應有更深遠更遠大的眼光，更虔誠慈悲的胸懷，不但要診治病人的肉體上的病，更要診治病人心靈上的病，不但給病人以物質的藥物與營養，還要給病人予精神上的藥物與營養，所以醫生不但要砥礪於醫學，醫術的訓練，更要接受人文的教養，努力於人性的瞭解與發揚，所以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的薰陶對於一個醫生也是非常重要的。

Thournier博士因為身為西方人，所以把第二種診斷的理論根據與指針都求之於基督教的聖經與信仰上，但由西方人傳統的兩元論的世界觀的觀點來看，Thournier博士的這種把宗教信仰導入醫學的領域，在西方醫學思想史上是具有革命性的，因為以往的西方醫學，醫生只以Physician的身份來診治人類肉體上的疾病，至於靈魂上的精神問題則交給宗教組織裡的神父或僧侶來管理，現在Thournier博士却一反這種傳統，要把醫學與醫術推廣到包括宗教的領域，顯然是注意到精神，肉體的不可分性，也許由此醫學才能對人類的健康作更根本的改善，也才能提供更真正的幸福。

也許有人會以為Thournier博士的這種見解，是把醫學思想推回到以往與神學，哲學混雜的原始狀態，但他不過是再度指出人類的疾病不是只靠科學就能完全解決的。而東方人的醫學正因為沒有得到科學的優點，但同時也沒有由科學而來的缺點。如中國的基本醫學思想是醫易 (易經) 同源，醫道即聖人之道，醫術即仁術，把精神上的道德修養與身體上的衛生合起來。而印度的瑜伽行則以極度嚴格的精神修養來達到主宰身體以永保健康的道理，不是Thournier博士的很好佐證嗎？所以醫學不但要有科學的知識，也要道德，宗教的人文教養，這樣方能算是完整的醫學。

註：本書原為法文：“Bible et Médecine” Paul Thournier原著Edwin Hubson英譯，在英國倫敦1758出版